

证券代码：871630

证券简称：诺必隆

主办券商：申港证券

郑州诺必隆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郑州诺必隆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17年6月29日9时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17年6月26日以电话通知方式发出，应到董事5人，实到董事5人，本次会议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常功主持。

二、会议表决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：为了适应公司发展需要，同意公司经营范围由“生产、销售：兽药（粉剂/散剂/预混剂/颗粒剂（含中药提取）、口服溶液剂（含中药提取）、非氯消毒液（液体）（凭有效许可证经营至

2017年7月15日)；兽药添加剂的技术研究与开发；中药兽药、动物胎盘系列产品的研究与开发；动物固体废弃物的无害化处理服务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”变更为“生产、销售：兽药（粉剂/散剂/预混剂/颗粒剂（含中药提取）、口服溶剂液（含中药提取）、非氯消毒剂（液体）（凭有效许可证经营至2022年6月18日）；兽药添加剂的技术研究与开发；中药兽药、动物胎盘系列产品的研究与开发；动物固体废弃物的无害化处理服务；饲料及饲料添加剂的销售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”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

同意：5票；反对：0票；弃权：0票

3、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此事项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：为了适应公司发展需要，同意公司原《公司章程》第十二条“生产、销售：兽药（粉剂/散剂/预混剂/颗粒剂（含中药提取）、口服溶剂液（含中药提取）、非氯消毒剂（液体）（凭有效许可证经营至2017年7月15日）；兽药添加剂的技术研究与开发；中药兽药、动物胎盘系列产品的研究与开发；动物固体废弃物的无害

化处理服务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”变更为第十二条“生产、销售：兽药（粉剂/散剂/预混剂/颗粒剂（含中药提取）、口服溶剂液（含中药提取）、非氯消毒剂（液体）（凭有效许可证经营至2022年6月18日）；兽药添加剂的技术研究与开发；中药兽药、动物胎盘系列产品的研究与开发；动物固体废弃物的无害化处理服务；饲料及饲料添加剂的销售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”

最终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信息为准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

同意：5票；反对：0票；弃权：0票

3、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此事项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、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：根据《公司章程》、《公司法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提议于2017年7月17日上午九时在公司会议室召开郑州诺必隆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

同意：5 票；反对：0 票；弃权：0 票

3、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《郑州诺必隆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
会议决议》

特此公告。

郑州诺必隆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年6月30日